

大侦探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

4

THE HOUND
THE STORM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英)柯南·道尔〇著 李会丹〇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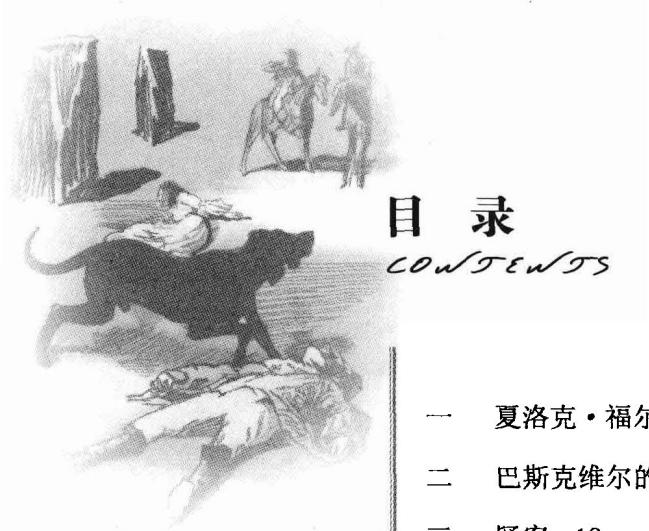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大侦探 福尔摩斯

SHERLOCK HOLMES

④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目 录

CONTENTS

- 一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1
- 二 巴斯克维尔的魔咒 8
- 三 疑案 18
- 四 亨利·巴斯克维尔爵士 29
- 五 三条断了的线索 42
- 六 巴斯克维尔庄园 53
- 七 梅利琵庄园的主人史台柏 63
- 八 华生医生的第一份报告 77
- 九 华生医生的第二份报告 84
- 十 华生医生日记摘录 101
- 十一 岩岗上的人 111
- 十二 沼地的惨剧 123
- 十三 设网 138
- 十四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149
- 十五 回顾 162

一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已坐在早餐座位上，早上他总是起得很晚，除非有通宵熬夜。我站在壁炉前的小地毯上，抬起头天晚上来客所遗忘的一根手杖仔细地看着。这根手杖精致而厚实，这手杖的材质俗称“槟榔子树”。最上端有个疙瘩，疙瘩下面有一条约一寸宽的银箍，箍上刻着：“赠皇家外科医学院学士杰姆斯·莫迪默，C. C. H. 的朋友们”，以及“1884年”。这只不过是一根老式私家医生的常用手杖，那种庄重实用的式样。

“啊，华生，你从上面能发现什么吗？”福尔摩斯忽然问道。

福尔摩斯正背对着我坐在那里，我还以为他没发觉我在查看手杖呢。

“你怎么知道我在干什么呢？难道你后脑勺上长了双眼睛？”我反问道。

“我面前有一只光亮的镀银咖啡壶。”他说，“但你得回答我，你是怎么看待我们这位客人的手杖呢？我们昨晚没有遇见他，也不知道他为了什么事情而来，所以，这件意外的纪念品就变得非常重要了。



大侦探福尔摩斯 4

你已仔细查看过手杖，现在你先说给我听听，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我认为，”我照着福尔摩斯常用的方法，把手杖查验了一下，答道，“从别人送给他的这件表示敬意的礼物看，莫迪默医生是一位功成名就的医学泰斗，而且十分受人敬重。”

“好哇！”福尔摩斯说，“棒极了！”

“我想他很可能是位乡村医生，出诊时往往靠步行。”

“此话怎讲？”福尔摩斯说。

“因为这根手杖本来很漂亮，但磨损处很多，城市医生决不会再用了。下端的厚铁包头已经磨损得不成样子了，这也足见他时常带了这手杖步行。”

“一点不错！”福尔摩斯说。

“还有，那上面刻着‘C . C . H . 的朋友们’，我推测这可能是个狩猎会（注：狩猎会第一字母为 H），可能他给当地这个狩猎会的会员们出过诊，所以他们才送了这件小礼物表示感谢。”

“华生，你不是以前的你啦。”福尔摩斯说着，把他的坐椅推后了些，点了一根烟，又说，“我只能说，在你热心地记叙我的小成就时，你轻视了自己的才能。也许你本身并不是一种发光体，但你真是一种传光物，就像伯乐能发现千里马。我亲爱的老友，我得承认，真是多亏了你啊。”

他从未讲过这么多的话，但这几句话的确使我非常愉快。以前我敬佩他，并想将他的推理方法公诸于众，但他的态度总是很冷淡，有时还会发怒，这很伤我的自尊心。而现在我不仅掌握了他的方法，还能活学活用，又能够得到他的赞许，真是足以自傲的。这时他把手杖拿了过去，审视了几分钟后，意犹未尽地放下了纸烟，取了手杖走到窗前，再用他的放大镜仔细查验。

“虽然很简单，但能勾起人的兴趣。”说着他又坐回最喜欢的长



椅上了，“手杖上还有一两点线索，可以作为我们推断的根据。”

“难道我还漏掉了什么东西吗？”我有些自负地问道，“我可以很自信地说没有。”

“亲爱的华生，你的大部分结论恐怕都是错的！老实说，我刚才说你时常激励我，那是因为我觉察了你的错误，才引我走到正路上。但这一次，并不代表你全错了，那个人肯定是位乡村医生并且常常步行出诊。”

“这么说，我的推测就是对的。”

“也只是对了一部分。”

“但已接近事实了啊！”

“不，不，亲爱的华生，并不完全——离完全正确还远着呢！比如，我倒愿意说这礼物更有可能是来自医院，头两个缩写‘C. C.’放在‘医院’一词（注：英文中医院缩写也是H）之前，所以说是‘查林十字街’（注：这是伦敦的一个区，Charing Cross 的缩写恰好是C. C.）更合乎推理逻辑。”

“也许你是对的。”

“这一点就是我们推断的方向。如果这一个假定成立，我们就又有了一个新的根据了，并由此来判断这位来访者的身份。”

“好吧！假定‘C. C. H.’指的就是查林十字医院，我们又能得到什么结论？”

“难道这手杖上没有别的线索了吗？既然知道了我的方法，那么就应用吧！”

“我只能想出一个明显的结论来，就是他到乡下医前曾待在伦敦。”



“我想我们可以大胆地比这更进一步，你到这亮的地方来看。试想这礼物为了什么事赠送在情理上最适当？在什么时候他的朋友们才会一起来给予美好的祝愿呢？很显然，是在莫迪默因单干而离开医院时。这样，我们就可以断定有人离开了城里医院去乡下了。所以这种赠礼在这种变更的当儿发生，你觉得这一点是否合理？”

“当然是可能的。”

“现在你也应知道，他之所以要去乡下，估计是不能在医院里得到要职。因为只有在伦敦行医已有相当声望的人才会有这种地位，而这种人是不会搬到乡下去的。那么，他是什么职位的人呢？他既在医院里，却又不在主要的职位上，那肯定是一个助理医生——地位比一个医学生略高些。从刻在手杖上的日期来看，他是在 5 年前离开的，你想象中的那位庄重的中年医生便消失了。亲爱的华生，这里出现了一位不到 30 岁年轻人，和蔼可亲、不拘小节、又安于现状，他还有一只心爱的狗，可能比猎犬大比獒犬小。”

夏洛克·福尔摩斯说到这里，把身子靠在椅背上，嘴里吐出一圈圈的烟雾，烟雾朝天花板缓缓散去。我不禁笑他凭空武断。

“你最后所说的几点，我无法检验你是否正确，”我说，“不过要找出几点有关他年龄和履历的情况，还是很容易的。”我从放医学书籍的小书架上取出一本医学手册，翻到人名栏。里面有好几个姓莫迪默的，但只有一个和我们的来客相符。我把那节记载朗读出来：

詹姆斯·莫迪默，德文郡达特沼地格林村人，1882 年毕业于皇家外科医学院。1882 至 1884 年在查林十字医院任住院外科医生。论文《疾病是否隔代遗传》获杰克逊比较病理学金奖。瑞典病理学协会通讯会员。曾著有《几种隔代遗传的畸形症》(载于 1882 年的《柳叶刀》),《我们进步了吗？》(载于 1883 年 3 月份的《心理学报》)。曾任格林村、索斯利和高冢村等教区的医务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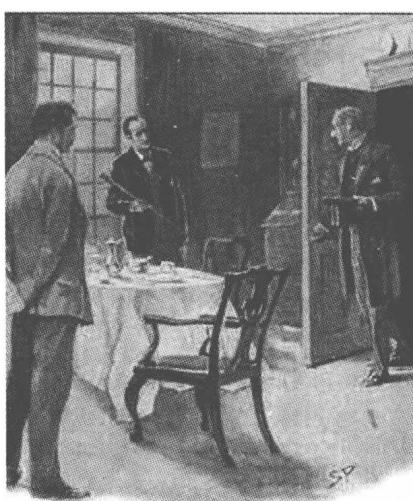
“华生，没有提到那个本地的狩猎会啊！”福尔摩斯带着捉弄人的微笑说道，“正如你所说的一样，他不过是个乡村医生；这节记载和我所推断的没有相差太远。至于那些形容词，我没记错的话，我说过‘和蔼可亲、安于现状和不拘小节’。据我的经验，在这个世上，只有平易可亲才能得到人家的敬爱，只有甘于淡泊的人才会放弃伦敦而跑去乡村；只有不拘小节的人才会在你屋里等了一个小时后不留下自己的名片，而只留下手杖。”

“那你说他养着一只狗，又有什么证据呢？”

“那狗经常跟着他的主人出来，并且喜欢咬他主人的手杖。杖上明显的齿痕，就是很好的证据。从这些牙印间的缝隙来看，我想这只狗的下巴要比狸犬宽比獒犬窄。它可能是……没错，一定是只卷毛长耳犬。”

他说话的时候，早已站起身来，在室中走来走去，忽然在凸窗前站住了。他语调里的自信，引得我抬起头来惊奇地望着他。

“老伙计，你怎能确定这一点呢？”



“因为我已亲眼看见这只狗来到我们的门口了，而且也听到了主人的按铃声。华生，请你不要走开。他是你的同行，你在场对我也许会有帮助。华生，最富戏剧性的时刻到了，此刻那人已上楼来了，却不知是祸是福。这位杰姆斯·莫迪默医生要向犯罪问题专家夏洛克·福尔摩斯请教些什么呢？请进！”

这位客人的外表，实在是



出乎我的意料。我原以为他会是一位典型的乡村医生，而眼前的他却很瘦高，鹰嘴似的长鼻。他两眼间的距离很近，目光从一副金边眼镜中很有力地射出。虽然年纪不大，但他背脊已略有些弯曲，走路时头部向前，看上去很温和。他穿的是这一行人常爱穿的衣服，但显得十分落拓，因为他的外衣已经脏了，裤子也已磨损。他一进来目光就落在福尔摩斯拿着的手杖上了，高兴地叫了一声就向他跑了过去。

“太好了！”他说道，“我记不清楚是把它忘在这里还是忘在轮船公司里了。这东西我是万万不能丢的。”

“它是别人送的礼物吧。”福尔摩斯说。

“没错，先生。”

“是查林十字医院送的吗？”

“是啊，医院里几个朋友在我结婚的时候送给我的。”

“唉呀！真糟糕！”福尔摩斯摇着头说。

莫迪默医生透过眼镜稍显惊异地眨了眨眼：“什么事糟糕了呀？”

“没什么，你只是把我们小小的假设推翻了。你说是在结婚的时候，对吗？”

“是的，先生。我结婚以后，就离开医院。我到那医院本来是为了研究和学习的，既然我娶妻了，当然要自立门户。”

“啊哈！我们总算还没有弄错。”福尔摩斯说道，“嗯，杰姆斯·莫迪默博士……”

“你称我为先生吧，我是个小小的皇家外科医学院学生。”来客忽然插口。

“但你显然是个思维缜密的人。”

“福尔摩斯先生，我在科学界就像是海边的弄潮儿，一个在浩瀚的知识海洋边的拾贝者。我想是在跟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讲话，而不是……”

“不，这是我的朋友华生医生。”

“很高兴能见到你，先生。你的大名常和你的朋友一起出现。”说时又回头问我的朋友：“你实在太吸引我的注意力了，福尔摩斯先生。真没想到我会看见这种长头颅和这深陷的眼眶。你不介意我摸一摸你的头顶骨缝吧，先生？在没有得到你这具头骨的实物前，如果照样做一个模型，陈列在人体博物馆里会是一件出色的标本。我说这话，不是要惹你讨厌，我只是太羡慕你的头骨了。”

夏洛克·福尔摩斯挥了挥手，请我们的来客坐下。

“先生，看得出来，你和我一样热衷于职业探索。”他说道，“我看你的手指，就知道你是自己卷纸烟抽的。不必顾忌，来一支吧。”

他拿出卷烟纸和烟草，着手卷烟。卷时非常熟练，他长长的手指颤动着，仿佛是昆虫的触须。

福尔摩斯平静得反常，可是从他飞快转动的眼珠中我知道，对于这位来客他非常注意。

最后，他说道：“先生，我想你昨夜和今天两次光临，恐怕不仅仅是为了研究我的头颅吧？”

“不，先生，不是的，能见到你的头颅我的确很高兴，但这并不是我来找你的目的。福尔摩斯先生，我是个缺乏实际经验的人，现在却突然遭遇了一个重大的难题。我知道你是欧洲第二个顶级专家……”

“噢，先生！请问是谁排在第一位呢？”福尔摩斯忽然变了脸色。

“就精密的科学头脑而言，贝蒂荣先生（注：法国罪犯学家，发明以骨骼辨别真相者）的办案手法是最强的。”

“那你去请教他岂不更好？”

“先生，那是就头脑的科学严密性而言。从实际经验来讲，众所周知你是独一无二的。先生，我希望我的话没有冒犯你……”

“稍微有一点冒犯。”福尔摩斯说道，“我想如果没有别的事的话，莫迪默医生，你最好把需要帮助的地方明白地告诉我吧。”



二 巴斯克维尔的魔咒

“我口袋里有一个文件。”杰姆斯·莫迪默医生说道。

“当你走进来的时候，我就看见这东西了。”福尔摩斯说。

“是一份旧手稿。”

“18世纪初期的，要不然就是伪造的。”

“你怎么知道的呢，先生？”

“你那东西露在口袋外一两寸，当你谈话的时候，我已看到了。如果一位专家不能把一份文件的时期推测得相差10年左右的话，这专家的本领也就有限了。或者你已经读过我写的那篇关于这问题的小文章了。我敢说你的文件是1730年间的。”

“确切的年代是1742年。”莫迪默医生从胸前的口袋里把它掏了出来，“这份祖传的家书，是查尔斯·巴斯克维尔爵士托付给我的，爵士在3个月前突然暴死，德文郡的人们为此惊乱异常。我是他的朋友，也是他的私人医生。他个性坚强而倔强，精明而现实。可是他对于这份文件却非常重视，他似乎早预料到这恶果会降临在他身上。”

福尔摩斯接过了手稿，把它平铺在膝头上。

“你注意看，华生，那长S和短S的交替使用就是线索来源，这就是我凭以确定其年代的几个特征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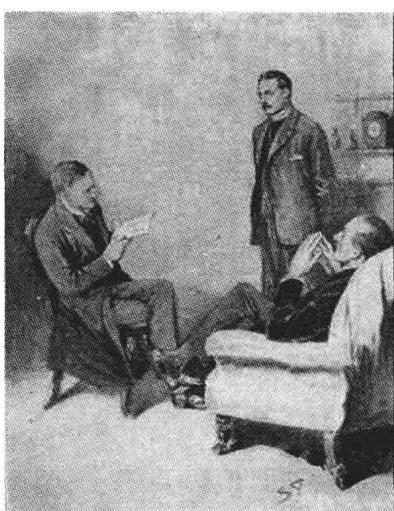
我从他的肩头上看去，见那张纸的颜色已经泛黄，墨迹也有些褪色，顶上写着“巴斯克维尔庄园”，再下面就是潦草的数字“1742”。

“看起来像是个什么记载。”

“正是，这是一种神话式的记载，是巴斯克维尔家族传下来的。”

“不过，你来找我恐怕是为了眼下最要紧的事情吧？”

“当然就是眼前这件事，而且很紧急，必须在 24 小时内解决。



不过这份手稿很短，而且与这件事有着密切相关。如果你允许的话，我把它读给你听。”

福尔摩斯靠着椅背，十指相抵，闭上眼睛，准备静听。莫迪默将手稿拿到亮处，以高亢而嘶哑的声音朗读着下面的奇特而古老的故事：

关于巴斯克维尔的猎犬一事真是众说纷纭，我之所以要写下来，是因为我相信确曾发生过。

我是修果·巴斯克维尔的直系后代。这故事是从我父亲传下来的，他则是得自祖父所传。孩子们，但愿你们相信，公正的神明能够惩罚那些有罪的人，但只要你祈祷过，无论犯了多么深重的罪，也都能得到宽恕。因此，你们读了这个故事不必害怕。那可怕的结果，只要你们小心谨慎行事，那么我们家族中所受的种种苦痛，也许不会再降到下一代身上。

据说是大叛乱时期，我真诚地向你们推荐克莱顿爵士（注：英国政治家及历史学家，著有《大叛乱时代的历史》）所写的史录。这栋巴斯克维尔庄园本为修果·巴斯克维尔所有，他是一个野蛮邪恶并



不信神道的人。他辱骂上帝，还好附近宗教气氛不浓厚，因此他还可得到邻居们的原谅，但是他放纵和凶恶的行为，使他为西部民众所不齿。这位修果先生偶然地爱上了（如果还能用这样纯洁的字眼称呼他那卑鄙的情欲的话）在巴斯克维尔庄园附近种着几亩地的一个庄稼人的女儿。但这位少女一向有着谨言慎行的好名声，她当然要躲着他了，何况还惧怕他的恶名。在圣马可的祭日，这位修果先生知道她的父兄都出门去了，就和五六个游手好闲的下流朋友一起，偷偷地把这个姑娘抢了回来。他们把她弄进了庄园，关在楼上的一间小屋里。修果和朋友们围坐在楼下狂欢痛饮起来，这原是他们每夜的惯例。那时，那可怜的少女被关在楼上，惊魂未定，许久后神志才渐渐恢复过来，听见下面歌唱叫嚣和种种可怕的咒骂声。据说修果·巴斯克维尔酒醉时所说的那些话，不管是谁，即使是再说一遍都可能会遭到天谴。后来，那少女被逼急了，也不知道从哪里来的勇气，竟从窗口爬出，又顺着南墙那根藤上攀援而下，藤至今还在的。她走过一块空地，便朝她家奔去，那里和庄园相距约有9英里的路程。

过了一会儿，修果离开了客人，带了些酒食，拿到楼上给他的俘虏吃。但发现屋中没人，便知那少女已逃走了。接着，他就像疯了似的冲下楼来，一到饭厅就跳上了大餐桌，眼前的东西，不管是酒瓶还是木盘全都被他踢飞了。他大声喊着，向他的同伴们发誓，就算牺牲他的性命和灵魂，也要把那逃走的少女追回来。当那些纵酒狂欢的浪子们被他的暴怒吓得目瞪口呆的时候，有一个比他更凶恶更醉的人提议，可以放猎狗追踪。修果听他一说就跑了出去，高叫着让马夫牵马备鞍，并把犬舍里的猎狗全都放出来，把那少女落下的头巾给那些猎狗闻了闻，然后，就趁着月光，把那一大群猎狗，放到沼地中去了。

这些浪子们呆站着一动未动，因为事情发生得太突然，一时之间都没反应过来。过了一会儿，他们才弄明白了到沼地里去要干什么，便又都大喊大叫起来。有人喊着要带手枪，有人找自己的马，有人

甚至还想再带一瓶酒。最后，他们那疯狂的脑袋终于恢复了一点理智，13个人一起骑上了马，挥鞭去追。此时月光明净，他们驱马向前，猜测那少女若回家，必须经过哪条路，于是他们也向这条路出发。



在他们跑了一两英里路时，遇到了一个沼地里的牧人，便问他是否曾看见过一个少女。那牧人忽见一大群人涌来，吓得说不出话。但最终他说确实看到了那个可怜的少女，后面还有一群追着她的猎狗。‘我还看见别的了！’他说道，‘修果·巴斯克维尔也骑着他那黑马从这里过去了，还有一只魔鬼似的大猎狗一声不响地跟在他的后面。愿上帝保佑！永远不要让这种狗跟在我的后面！’那些醉鬼们骂了那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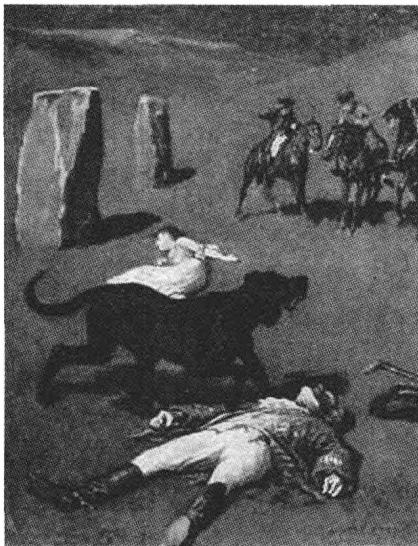
人一顿就又骑着马继续赶路。但不一会儿，他们听到马蹄奔跑的声音，突然见巴斯克维尔的黑马从对面冲来，嘴里吐着白沫，鞍座已空，缰绳也拖在地上。从这一刻起，那些浪子们就都挤到了一起，他们觉得万分恐怖，但还是在沼地里前进着。如果他们只是一个人走在那里的话，肯定早早掉转马头跑回去了。可他们有13个人，只能继续前进，虽然行进的速度缓慢，但还是慢慢地赶上了猎狗。这些猎狗虽然都是以骁勇和优种出名的，可是这时竟也挤在沼地里的一条深沟的尽头处，竞相哀鸣，有些已经逃之夭夭了，有些则颈毛直竖，两眼直瞪瞪地向前面一条窄窄的小沟里望着。

“这帮人勒住了马，可以想见这时他们的头脑，似乎比出发时清醒多了，大部分人都不愿再向前进。可是有3个胆子最大的，也许是醉得最厉害的，继续策马向山沟走了下去。前面出现了一片宽



大侦探福尔摩斯 4

阔的平地，有两块大石耸着，好像是什么古代的人留下来的。月亮高挂天空，照见大石的中间，那不幸的少女躺着——已因惊吓而死。可是使这3个胆大包天的酒鬼毛骨悚然的既不是少女的尸体，也不是躺在她旁边的修果·巴斯克维尔之尸，而是站在修果旁边撕扯着他喉咙的那个怪物。那怪物比平常见的猎狗大上几倍，非常可怕。再看时，那怪物把那闪亮的眼睛和直流口涎的大嘴向他们转了过来。3个人一看就吓得大叫起来，赶忙拨转马头逃命去了，就在穿过沼地的时候还惊呼不已。据说这3人中的一人，因见了这种惨怖的情景当晚就死了，其余二人，也因精神失常变成废人。



“我的儿子们啊，这就是那怪猎狗的故事。从那时起，我们的家族常受这怪犬的灾祸。我要把它写下来的另一个原因是：随便听到或猜测的东西要比知道得清清楚楚的东西可怕得多。我们家族之中，不可讳言是有好几个人遭受突然的流血惨祸而神秘死亡。如今我们在上帝的仁爱之下，不致降罪于我等三代以至四代唯圣经是听的人们。我的儿子们，我现在以神之名告诫你们：在黑夜降临时，千万不可经过沼地。

这是修果·巴斯克维尔（注：此修果·巴斯克维尔为这篇家书开头所提到之修果·巴斯克维尔之同名后代）留给两个儿子罗杰和约翰的家书，并吩咐他们，不要把这件事告诉他们的妹妹伊

莉莎白。

莫迪默医生读完了这篇怪异的记载之后就把眼镜推上了前额，看着夏洛克·福尔摩斯。福尔摩斯打了一个呵欠，把烟蒂丢到火里。

“怎么样？”他说。

“你不觉得很有趣味吗？”

“这种东西，只有收集童话资料的人才会发生兴趣。”

莫迪默医生从衣袋里掏出来一张折叠着的报纸。

“福尔摩斯先生，此刻我们可以谈到这件事了。这是一份今年6月14日的《德文郡公报》，是一篇有关前些日子查尔斯·巴斯克维尔爵士死亡的简短叙述。”

我的朋友上身稍向前倾，脸上露出专注的表情。

我们的来客把眼镜重新戴好，又开始读了起来：

“最近，查尔斯·巴斯克维尔爵士之暴亡，德文郡的人们深感惊讶。爵士本是下次选举代表自由党的候选人，虽然查尔斯爵士在巴斯克维尔庄园居住不久，但其厚道与慷慨已深得周围群众的敬爱。巴斯克维尔一族，是本郡的旧世族，曾因遭遇不幸而中落，后又凭着族人的努力，挣得了巨产，才重新恢复了往日的名望。众所周知，查尔斯爵士曾在南非投机致富。但他比那些一直到倒霉为止的人们聪明，他变卖了财产返回英伦。他到巴斯克维尔庄园只有两年，人们都在谈论着他那庞大的重建计划，现在这个计划已因其逝世而中断。关于查尔斯爵士的死，验尸结果虽不能说已经把案情完全查明，但至少可以平息当地的迷信谣言。事实上，此事没有谋杀的嫌疑，除了自然死亡外，也决不可能有什么神秘的原因。

“查尔斯爵士是个鳏夫，据说在某些举动上有些古怪的习惯。他虽有很大的产业，个人的生活却很简单。巴斯克维尔庄园中只有白



瑞莫夫妇两个仆人，丈夫是总管，妻子当管家妇。这两个仆人和爵士的几个朋友，都说爵士的身体很长一段时间以来都不健康，他患的好像是心脏方面的疾病，表现是脸色苍黄、呼吸困难和严重的神经衰弱。死者的朋友及私人医生杰姆斯·莫迪默也提供了同样的证明。

“整件案子的过程是很简单的。查尔斯·巴斯克维尔习惯每晚睡前去松径散步，白瑞莫夫妇的证词说明了这一点。5月4日，查尔斯爵士说他第二天想去伦敦，还让白瑞莫为他准备行李。那晚，他照样出去散步，散步时他总要吸一根雪茄的，可是他这一去竟没有回来。到了12点，白瑞莫发现厅门还开着，他吃了一惊，于是就点了灯笼，出去寻找主人。那晚下过雨，所以很容易看见爵士的脚印是向松径那里去的。在这条松径的中部，有一扇门通向沼地。种种迹象都说明查尔斯爵士曾站在门前，然后他就沿着夹道走了下去，在松径的尽头发现了爵士的尸体。但这其中有一点无法解释，白瑞莫说，他主人的足迹在过了通往沼地的栅门后就变了样，好像是从那以后就换用足尖走路了。有个叫做墨非的吉卜赛马贩子，那时恰在距离沼地不远的地方。据墨非说，他那时醉得厉害，好像听到呼喊的声音，但他不知道那声音从哪儿来。在查尔斯爵士身上找不到遭受暴力袭击的痕迹，但医生指出他的脸已经变形得不可思议了——哪怕是莫迪默医生一开始也拒绝相信躺在他面前的就是他的朋友及病人的尸体。后来证明，这种样子大都是呼吸困难或心律衰竭的结果，

